

第六十九課 變與改(1) (dokime 檢驗)

和合本：哥林多後書十三 1-14

「¹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們那裏去。」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要定準。²我從前說過，如今不在你們那裏又說，正如我第二次見你們的時候所說的一樣，就是對那犯了罪的和其餘的人說：「我若再來，必不寬容。」³你們既然尋求基督在我裏面說話的憑據，我必不寬容。因為，基督在你們身上不是軟弱的，在你們裏面是有大能的。⁴他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卻因神的大能仍然活著。我們也是這樣同他軟弱，但因神向你們所顯的大能，也必與他同活。⁵你們總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沒有，也要自己試驗。豈不知你們若不是可棄絕的，就有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嗎？⁶我卻盼望你們曉得，我們不是可棄絕的人。⁷我們求神，叫你們一件惡事都不做；這不是要顯明我們是蒙悅納的，是要你們行事端正，任憑人看我們是被棄絕的吧！⁸我們凡事不能敵擋真理，只能扶助真理。⁹即便我們軟弱，你們剛強，我們也歡喜；並且我們所求的，就是你們作完全人。¹⁰所以，我不在你們那裏的時候，把這話寫給你們，好叫我見你們的時候，不用照主所給我的權柄嚴厲地待你們。這權柄原是為造就人，並不是為敗壞人。¹¹還有末了的話：願弟兄們都喜樂。要作完全人；要受安慰；要同心合意；要彼此和睦。如此，仁愛和平的神必常與你們同在。¹²你們親嘴問安，彼此務要聖潔。¹³眾聖徒都問你們安。¹⁴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、神的慈愛、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」

中國人有一句話「習慣成自然」，我想是非常真的，每逢我在教會或團契領詩時(我不是常領詩，只是偶爾而為)，我總喜揮著手去領唱，雖然我對指揮一竅不通，但總覺得不揮手就不自在，習慣成自然。其實，不但是領詩，小時候往街市買雞蛋也是如是，每次我買雞蛋時，總是在燈泡前照一照。如果你問我：「照什麼？」我會老實回答：「我不知，但這是『亞媽教落』，不照心不安。」這也是「習慣成自然」的另一個例子。

我們其實可以體會到「習慣」是對人的行為有極大的操縱能力。我們習慣早上起床，一定刷牙，一天若沒有刷牙，總覺得口臭，但其實一天沒有刷牙，可能絕不會弄至口臭的地步，這純是一種心理作用。我們就是「習慣的一族」(We are men and women of habits.)正因如此，要改變一個人的陋習，殊不容易。我從前的教會，弟兄姊妹習慣遲到，崇拜前的唱詩時間只得一半人參加，其餘一半是到了講道時才赴會。我們想盡辦法，又勸又教，又用行政手段去幫助，但始終無法改善，這習慣變成了我們的枷鎖，牢牢的拮制著我們。這就好像那些泰國人馴象一樣，他們自大象出生，就用一條繩綁著小象的腳，不讓牠們掙斷，若是偶爾牠們掙斷了，主人就打牠。久而久之，小象以為這是仿如一條大綱纜，牠們是無法掙斷的。到牠們長大後，本來可以不吹灰之力便能把繩子掙斷，但大象始終都不會這樣作，這繩子便成了大象的枷鎖，牢牢地控制著牠們。

如果我們看看「習慣」的成因，我們不難發覺有兩個非常重要的道理：

☆ 這與我們的「想法」「概念」有著極大的關係，就用以下一個例子為例。我初結婚時，每逢我將電飯煲的飯盛入飯碗前，我必先「攪鬆」電飯煲的飯，我太太發現了我這習慣，就問：「為什麼你如此作？」我就理直氣壯回答說：「這樣飯是比較好吃的！」她卻不以為然，認為「攪鬆」與否並沒有分別。我那時忽然醒悟過來，我從沒有質問過「攪鬆」的飯是否好

吃一點，因為自小我的觀念就是如此，從沒有懷疑過，就是因為這觀念，我就養成「攪鬆飯」的習慣了！

- ☆ 其次，每一個習慣都是從「想法」開始，然後我們不住的練習，不住的重覆，不久便成了習慣。我們怎樣教導我們的小孩子養成刷牙的習慣，我們首先會對他們說：「不刷牙，會口臭和爛牙。」然後，要求他們天天都刷牙，起初他們或許不遵守這規矩，但久而久之，不住天天刷牙，把這個行動成為一個慣性的行動，他們就養成了刷牙的習慣，不用我們怎樣提他們，他們自己就會自然的作。

心理學家曾經作過一個非常有趣的測試，這個測試的目的，是教我們如何可以改變我們的陋習。他們請了二批人士作測試，第一批是身體健康，年青力壯的美式足球運動員，另一批是一些 FBI 聯邦密探隊的隊員，論體力他們是比不上第一批那麼壯健和年青的。這兩批人士的任務是要跑到七英里以外的地方，那兒有一支白色的柱，他們只要摸摸這柱便可以跑回來，完成任務。不過，他們出發前，便有人預先警告他們，途中會有鱷魚、野豬、响尾蛇、蠍子，所以一定要小心，原來主持人一早便安排一些人在途中埋伏，當這些人跑到這兒時，埋伏的人便發出野豬的叫聲，看看他們的反應如何。

結果是非常有趣，幾乎所有的健壯足球員，一聽見從矮叢林中有異聲傳出，他們都嚇了一跳，立即掉頭走，以致未能抵達那條白色的柱。但那些 FBI 隊員跑到這兒，同樣聽到有野豬的叫聲，他們的反應不是掉頭走，而是立即拔出槍來，走入叢林中，那些埋伏在叢林的人士連聲大叫：「不要開槍，不要開槍。」

為什麼他們有如此不同的反應呢？原因很簡單，足球員與 FBI 隊員的訓練是完全不同的，作為一個足球員，他主要任務是要避開對手，若你拿著球，對方要攔阻你前進，你就要避開，越走得開越好、越走得快越佳。但 FBI 的隊員就完全不同，當他們遇到危險，不是「掉頭走」，而是拔槍自衛！這兩批人經過無數次的訓練，足球員是訓練如何避開危險，FBI 隊員是訓練如何拔槍自衛，這成了他們的習慣，所以有如此的反應了！

所以我們若要改變我們的陋習，我們也要不住的更新和改變，信耶穌就是不住的成長，保羅在哥林多後書最後一章，提出了三大原則，幫助那些哥林多人如何去改去變，我們可以從三方面來分析和討論。

- (1) 警告 v.1-4
- (2) 盼望 v.5-10
- (3) 鼓勵 v.11-14

保羅是透過警告，給予盼望和鼓勵來去改變哥林多人的生命，我們先討論第一段 v.1-4 警告。哥林多後書十三 1-4「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們那裏去。」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要定準。」

「哥林多後書：每週一字－蘇穎睿牧師」

我從前說過，如今不在你們那裏又說，正如我第二次見你們的時候所說的一樣，就是對那犯了罪的和其餘的人說：「我若再來，必不寬容。」你們既然尋求基督在我裏面說話的憑據，我必不寬容。因為，基督在你們身上不是軟弱的，在你們裏面是有大能的。他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卻因神的大能仍然活著。我們也是這樣同他軟弱，但因神向你們所顯的大能，也必與他同活。」

首先，我們要再看看哥林多人的問題是什麼？他們要「悔什麼？」「改什麼？」究竟是什麼令保羅二次說：「我必不寬容。」v.3 便給我們的答案「你們既然尋求基督在我裏面說話的憑據。」什麼是「基督在我裏面說話？」我們若要知道這一句的意思，我們就先要了解「使徒」這一個字的意思。「使徒」一字希臘文是 apostole，原文的意思是「被差遣」「使者」「發言人」「欽差大臣」。假如我是一個「欽差大臣」，皇帝派我來到這裏宣讀聖旨，眾人從下一個月開始要加稅 1%，你們就會問我：「我如何相信你就是皇帝派來的欽差？為什麼我要信你的話？」同樣的，保羅是基督的使徒，基督是透過他向我們及哥林多人講說話。如今，哥林多人就挑戰保羅說：「我如何要相信你就是神差派來的使徒，請你拿出證據來證明你就是基督差來的特使。」

其次，我們亦要了解保羅所說「憑據」的意思，憑據一字，希臘文 dokime，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7 次，其中 4 次都出現在哥林多後書，這個字可解作「憑據」「證明」「試煉」「證實」(proof, ordeal, proven, character, test)，換言之，哥林多人要求保羅拿出證據來，證明他就是基督的使徒，檢證他所說的，就是基督所說的。

或許我們會問，哥林多人要求保羅拿出證據來證明使徒的身份，此舉有何不妥？難道叫人去證明他的身份是有問題嗎？我覺得這絕不是一個問題，問題是：「為什麼哥林多人會質疑保羅？以致他們會提出這樣的質詢。」這就好像「照雞蛋」不是問題的癥結，而是為什麼要照雞蛋，這才是一個真正的問題，哥林多人之所以質疑保羅，原因至少有三：

- ☆ 他其貌不揚，保羅所寫的信是勁，但面對面時卻是弱，不似一個大將。
- ☆ 他並沒有薦信，沒有重量級人馬為他作後台。
- ☆ 他們以為一個真正的領袖，不容有軟弱，他們的「領袖觀」是「強人觀」，像 Rambo 一般，戰無不勝，不可能是軟弱的。

保羅所不能寬容的是這樣的「基督觀」「領袖觀」和「使徒觀」。正因如此，保羅在 v.4 就要更正他們這嚴重的錯誤，「他因軟弱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卻因神的大能仍然活著。我們也是這樣同他軟弱，但因神向你們所顯的大能，也必與他同活。」

保羅重申了他一直在哥林多前後書所說的主題：「強人？弱者？」從人的角度看，十字架是軟弱、失敗、羞恥、死亡的象徵，但對我們信徒來說，這卻是神的大能，透過十字架，神的大能就彰顯出來。「仍活著」原文是現在式的，神的大能是透過在十字架被釘的耶穌大大的彰顯出來，正如哥林多前書一 22-24 說「猶太人是要神蹟，希臘人是求智慧，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在猶太

「哥林多後書：每週一字－蘇穎睿牧師」

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；但在那蒙召的，無論是猶太人、希臘人，基督總為神的能力，神的智慧。」

所以，哥林多人不但是拒絕保羅，其實他們是拒絕基督。因為他們期望那位彌賽亞是一個強人，一個永不會軟弱的救主。這就是他們基本的問題了。

保羅如何改變他這種觀念呢？保羅不是姑息，不是容縱，不是軟弱。他拿出了使徒的權柄來，說：「這是我第三次要到你們那裏去。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要定準。」我從前說過，如今不在你們那裏又說，正如我第二次見你們的時候所說的一樣，就是對那犯了罪的和其餘的人說：「我若再來，必不寬容。」

面對著那些犯了罪，違背基督道理的人，保羅二次都說：「我必不寬容。」其實，他在第二次探哥林多時，已經提出過這警告，現在又再提出，這裏所謂「不寬容」，是指一定對這些犯罪的人懲治和紀律，換言之，他會使用他使徒的權柄，執行紀律，懲治那些犯罪的人。

然而，保羅不是一個獨裁者，更不是一個不按規矩辦事的人，他是依足律法而行，舊約的律法是要憑兩三人的口作見證，句句都要定準的，他是依法而行有證人，句句定準才會作出懲治。

事實上，要改變一個人的陋習、劣行，一定要「提出警告」，說明他繼續下去，一定有後果的。所謂「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」，無論是婚外情、虐兒虐妻、說謊、拜偶像、貪財、不聚會、不靈修、不讀經、不禱告，這一切切都會帶來後果的。我們作教牧的，往往為了不想得罪人，不敢向人提出警告，說明後果，他們在這種情況下，是永遠不會改的。

默想

- (1) 你有什麼陋習？你願不願意去除掉這些陋習呢？
- (2) 你想想：為什麼你會有這些陋習呢？這與你對這行動的觀念有沒有關係呢？正如有云：你朝思暮想的，你就會付諸行動，你天天付諸行動的，你就會養成一個習慣，你有了這些陋習，你的性格會是如此。
- (3) 你想想：你這些陋習會帶給你什麼後果呢？你願付出這些代價嗎？